

## 云南佳盈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佳盈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7年8月29日，在攀枝花市人民街400号三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7年8月1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公司现有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并表决监事2人。会议由监事向明均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表决情况

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7年半

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17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17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2017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情况：2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目录

1、《云南佳盈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佳盈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7年8月30日